

证券代码:000409 证券简称:云鼎科技 公告编号:2025-039

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:

1.本次会议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。

2.本次会议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1.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1)现场会议召开时间:2025年7月3日(星期四)14:00。

(2)网络投票时间:2025年7月3日(星期四)。

其中: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:2025年7月3日9:15—9:25,9:30—11:30,13:00—15:00;通过深证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:2025年7月3日9:15—15:00期间的任意时段。

2.召开地点: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工业南路57-1号高新万达J3写字楼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。

3.召开方式: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4.召集人:公司董事会。

5.主持人:公司董事长刘健先生。

6.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(《公司法》)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《公司章程》)的规定。

(一)会议出席情况

1.会议出席的总体情况:

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3人,代表股份238,895,898股,占公司总股份的35.235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811人,代表股份61,677,478股,占公司总股份的9.0971%。

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(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所持股份为4,481,531股,占公司总股份的0.9560%。

2.会议其他出席人员情况: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。

(二)议案审议表决情况:

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,具体审议表决情况如下:

(一)关于审议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

总体表决情况:

同意299,820,077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44%;反对44,346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645%;弃权208,658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862%。

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

同意5,728,232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.3778%;

反对494,346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.6270%;弃权258,953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9952%。

表决结果: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,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/3以上通过。

(二)关于审议修改《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

总体表决情况:

同意299,887,577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718%;反对479,746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596%;弃权206,053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868%。

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

同意5,795,732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.4192%;

反对479,746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.4017%;弃权206,053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1791%。

表决结果: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,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/3以上通过。

(三)关于审议修改《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

总体表决情况:

同意299,886,477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715%;反对503,146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674%;弃权183,753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11%。

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

同意5,794,632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.4022%;

反对503,146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.7628%;弃权183,753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8350%。

表决结果: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,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/3以上通过。

(四)关于聘任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

总体表决情况:

同意299,925,777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845%;反对464,446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545%;弃权183,153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09%。

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

同意5,833,932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.0085%;

反对464,446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.1657%;弃权183,153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8258%。

表决结果:通过。

(五)关于补选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会议出席情况:

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3人,代表股份238,895,898股,占公司总股份的35.235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811人,代表股份61,677,478股,占公司总股份的9.0971%。

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(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所持股份为4,481,531股,占公司总股份的0.9560%。

2.会议其他出席人员情况: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。

3.议案审议表决情况:

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,具体审议表决情况如下:

(一)关于审议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

总体表决情况:

同意299,820,077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44%;反对44,346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645%;弃权208,658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862%。

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

同意5,728,232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.3778%;

反对494,346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.6270%;弃权258,953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9952%。

表决结果: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,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/3以上通过。

(二)关于审议修改《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

总体表决情况:

同意299,887,577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718%;反对479,746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596%;弃权206,053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868%。

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

同意5,795,732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.4192%;

反对479,746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.4017%;弃权206,053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1791%。

表决结果: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,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/3以上通过。

(三)关于审议修改《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

总体表决情况:

同意299,886,477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715%;反对503,146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674%;弃权183,753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11%。

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

同意5,794,632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.4022%;

反对503,146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.7628%;弃权183,753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8350%。

表决结果: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,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/3以上通过。

(四)关于聘任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

总体表决情况:

同意299,925,777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845%;反对464,446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545%;弃权183,153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09%。

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

同意5,833,932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.0085%;

反对464,446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.1657%;弃权183,153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8258%。

表决结果:通过。

(五)关于补选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会议出席情况:

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3人,代表股份238,895,898股,占公司总股份的35.235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811人,代表股份61,677,478股,占公司总股份的9.0971%。

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(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所持股份为4,481,531股,占公司总股份的0.9560%。

2.会议其他出席人员情况: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。

3.议案审议表决情况:

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,具体审议表决情况如下:

(一)关于审议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

总体表决情况:

同意299,820,077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44%;反对44,346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645%;弃权208,658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862%。

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

同意5,728,232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.3778%;

反对494,346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.6270%;弃权258,953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9952%。

表决结果: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,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/3以上通过。

(二)关于审议修改《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

总体表决情况:

同意299,887,577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718%;反对479,746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596%;弃权206,053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862%。

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

同意5,795,732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.4192%;

反对479,746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.4017%;弃权206,053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1791%。

表决结果: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,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/3以上通过。

(三)关于审议修改《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

总体表决情况:

同意299,886,477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715%;反对503,146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674%;弃权183,753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11%。

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

同意5,794,632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.4022%;

反对503,146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.7628%;弃权183,753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8350%。

表决结果: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,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/3以上通过。

(四)关于聘任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

总体表决情况:

同意299,925,777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845%;反对464,446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545%;弃权183,153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09%。

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

同意5,833,932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.0085%;

反对464,446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.1657%;弃权183,153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8258%。

表决结果:通过。

(五)关于补选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会议出席情况:

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3人,代表股份238,895,898股,占公司总股份的35.235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811人,代表股份61,677,478股,占公司总股份的9.0971%。

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(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所持股份为4,481,531股,占公司总股份的0.9560%。

2.会议其他出席人员情况: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。

3.议案审议表决情况: